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年3月11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二）2022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三）2022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四) 2022年8月9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五) 2022年8月28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六) 2022年9月14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七) 2022年10月27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 2022年10月31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九) 2022年11月17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监事3名, 实到3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本年度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 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工作, 并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 2022 年度, 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 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

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审核检查公司财务报表、财务状况的资料，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符合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运用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擅自挪用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

在公开披露前的传递、编制、报告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三、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本届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一）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继续加强、履行监督职能，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主动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三）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落实，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